

罗平县老厂乡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二十）交通运输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 时限	公开 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体	主动	依申请	乡级	村级
1	机构信息	交通运输 主管部门 机构信息	机构名称、机构职能、内设机构、办公地址、办公时间、办公电话、负责人姓名、权责清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关于推行地方各级政府工作部门权力清单制度的指导意见》（中办发〔2015〕21号）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老厂乡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党群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2	公共服务	重大决策 预公开	交通运输领域重大决策事项的意见征集(含意见的采纳情况)等(依法不予公开的决策事项除外)	《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	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期限一般不少于30日；因情况紧急等原因需要缩短期限的，公开征求意见时应当予以说明	老厂乡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党群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3	公共服务	回应关切	对涉及交通运输领域经济社会热点。对群众广泛关注的热点、咨询的相关问题等进行回应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回应社会关切提升政府公信力的意见》（国办发〔2013〕10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务公开工作中进一步做好政务舆情回应的通知》（国办发〔2016〕61号）《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国办发〔2016〕80号）	及时回应	老厂乡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 政府公报 ☐ 两微一端 ☐ 发布会/听证会 ☐ 广播电视 ☐ 纸质媒体 ☐ 公开查阅点 ☐ 党群服务中心 ☐ 便民服务站 ☐ 入户/现场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精准推送 ☐ 其他	√		√		√	

4	重点公开事项	公路水运工程基础设施	重点公开农村公路建设计划和补助政策信息；农村公路质量安全监管和养护管理信息；公路交通阻断信息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交通运输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的通知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老厂乡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政府公报 ☐发布会/听证会 ☐纸质媒体 ☐党群服务中心 ☐入户/现场 ☐其他
---	--------	------------	--	---	--------------------	---------	---

√

√

√